

港商時評

受益香港股市交投暢旺，港交所昨公布的半年業績再創新高，收入按年增近兩成至 167 億元。在地緣變局與創科興起下，愈來愈多的投資者將亞洲視為長期資本配置的重要市場，特別是加碼內地科企，無疑造就了港股旺場；港交所因時制宜識變求變，主動把握新時代機遇，才吸引到如此多企業來港上市和如此多資金來港投資。展望未來，繼續透過市場改革、加強互聯互通、擴展多元資產生態圈，香港這個國際金融中心必能旺上加旺，箇中關鍵乃是「多元」二字。

從地域上言，港股平台必須拓展更多元的客源，不論供給抑或需求皆然。內地科企接踵來港上市，不單推動香港去年重登全球 IPO 榜一寶座，也滿足到國際投資者押注中國創科機遇，以及重新配置資產的需求潮流。未來若要更上層樓，業績報告裏港交所主席的話開宗明義，在繼續吸引優質內企來港上市的同时，亦要積極拓闊發行人基礎，吸引亞洲、中亞、中東及其他地區的公司來港上市，從而進一步提升香港市場的廣度和多元化。的確，更多元化的貨架供應，必可更好滿足不同需求。尤其踏入創科新時代，誕生獨角獸的門檻降低，新興市場的潛力絕對不可忽視，香港作為區內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誠應伸出橄欖枝，爭取更多相關企業來港上市，繼而吸引相關看好資金來港，否則恐怕「肥水流向別人田」。集團昨透露，現時已有 10 多家外企正申請來港上市，隨着聯交所就提升上市機制競爭力的改革生效，一大重點是便利海外上市發行人來港，當有助香港發展為亞洲的上市及投資首選地。

至於產品方面，港股平台也須做好多元文章。港交所的現貨、衍生產品市場以至滬深港通的成交量，今年上半年均創新高，發展俱已成熟，無疑須鞏固優勢。此外，用好 LME 拓展香港大宗商品生態圈，亦為順應地緣變局的應有之義，而包括 ETF 在內的 ETP 市場，更堪稱方興未艾、潛力龐大。數據指出，今年上半年 ETP 日均成交額同創新高，按年大增 28% 至 484 億元，對比 2024 年之前日均的約 100 億元無疑增長強勁，並已攀至高佔大市總成交的 17%。ETP 的好處不少，不僅在於易交易、低門檻，被動式一籃子設計更有助投資者輕鬆把握特定投資主題，加上愈來愈多 ETF 獲納入港股通，內地保險資金最新亦可投資港股通 ETF。數據亦指，今年上半年南向交易 ETF 的日均成交額也創新高，按年勁增 61% 至 61 億元。港交所正積極拓闊旗下 ETP 產品種類，譬如剛上市首隻追蹤港交所科技 100 指數的 ETF，相信將來 ETP 的貨架將會日益多元化，並可隨之吸引海內外愈來愈多資金前來。

說到底，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香港服務對象絕不只限於本地，也不僅限於內地，而是面向全球，特別是亞洲市場。當前，港交所正研究延長交易時段，包括提早開市和取消午市，但最重要乃增設夜盤，此舉誠有利於香港更好服務於各地市場。尤其是納斯達克正擬延至每天交易 23 小時，劍指亞洲時段目的昭然若揭，香港斷不可泰然自若，反之實有必要反攻應對。有鑑銀行系統需要調整交互交易，券商業界亦要適應新的交易生態，香港誠須預早準備，以免屆時落後形勢。

總之，持續革新，做好多元優化，港股市場必可更旺，香港金融中心之規模必更壯大。

香港商報評論員 李明生

提升藥品消費保障 守護購物天堂招牌

于文

港事講場

消委會今年首 7 個月接獲 1190 宗涉及藥品及保健品的投訴，按年增加約五成，當中約四分一涉及銷售手法，反映相關消費市場的問題不容忽視。藥品及保健產品直接關乎消費者健康，若再涉及價格標示不清、影射商品或貨品質量爭議，影響的不只是金錢損失，更可能損害消費者對產品安全及商戶的信任。香港一直以商品種類多、購物便利及專業服務享有「購物天堂」美譽，藥品及中成藥更是吸引不少內地及海外旅客來港購買的特色產品，惟提升藥品消費保障，更好維護市場秩序，才能守住這塊金漆招牌。

讓顧客買得清楚用得安心

近年市民、旅客對藥品、保健品及各類養生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相關消費者亦涵蓋不同年齡層。無論是中年人士購買保健產品、長者使用中成藥，還是市民因日常需要購買藥物，都涉及較高的消費頻率及一定的專業知識要求。對部分消費者而言，產品名稱、包裝及成分已不容易分辨，一旦商戶利用相似包裝、模糊標示或銷售話術混淆視聽，消費者便較容易

在不知情下作出購買決定。尤其旅客來港購買中成藥及藥品，往往正是看中香港的產品及服務信譽，若最終遇上「斤變兩」「兩變錢」等不良營商手法，不但影響個人消費體驗，更可能損害香港整體形象。

從消委會所提及之個案可見，部分問題並非單純的消費誤會，而是涉及交易過程中的資訊是否充分透明。例如涉事藥材標示 280 元，但計價單位以較細字體顯示，店員在消費者查詢時亦沒有清楚說明，直至藥材磨成粉末後才提出逾 2 萬元的總價，最終令消費者陷入進退兩難的局面。另一宗個案則涉及消費者已清楚指定品牌，付款後才發現所購產品與要求的品牌不同，包裝及英文名稱及高度相似。這些情況反映，藥店銷售不能只靠消費者自行「睇清楚」，商戶更有責任在交易前主動說清楚價格、計價單位、品牌、數量、有效日期等重要資料。

落實清晰交易常態監管

要減少同類事件，首先必須把「清晰交易」落實到銷售第一線。藥店及保健產品商戶應以清楚、顯眼及容易理解的方式標示價格及計價

科技與機制並行保障前線勞工

民建聯人力事務發言人、九龍東立法會議員 張培剛

市民而設計，因此對太陽輻射（黑球溫度）的權重設定極低；若直接套用於戶外高強度勞動的工友身上，屬技術上的匹配失誤。

相較之下，國際通用的 WBGT（濕球黑球溫度）戶外計算公式，其黑球溫度的權重佔比高達 20%，而 HKHI 僅給予 5%，相等於將太陽直曬與輻射熱的影響稀釋至國際標準的四分之一。對於地盤紮鐵、搭棚、路面清潔及物流搬運等戶外工友而言，太陽直射帶來的體感熱壓力巨大，但現行指數卻將此風險大幅降溫。例如 8 月 9 日上水氣象站錄得全港最高的 39.8 度極端高溫，但其 HKHI 僅為 31，未能達到發出紅色警告所需的 32 至 34 門檻。這種高溫實情與低階警告並存的矛盾，極大地削弱前線勞工對警告制度的信任，亦削弱了僱主積極落實防暑安排的誘因。

現行的警告觸發門檻，仍基於 2014 年的氣候環境及醫療入院數據，距離今日已近 12 年。十數年間，香港的氣候條件發生重大變化，酷熱天氣持續天數及頂峰氣溫不斷刷新紀錄。與此同時，本港勞動人口老齡化趨勢加劇，前線戶外勞工的平均年齡持續上升，身體抵抗高溫熱壓力的能力相對下降。

積極推廣智能防暑

筆者強調，即便勞工處近年積極優化監測網絡（如 2026 年 4 月起新增監測站點），但若核心的計算公式、權重與觸發門檻不作檢討，單靠增加站點數量終究治標不治本。勞

工處應聯同天文台及衛生部門，結合最新的極端氣候數據與高溫引致的不適入院率，重新評估並優化 HKHI 計算公式，提高黑球溫度的權重，並科學化地降低紅、黑色警告的觸發門檻，使警告級別能貼近工友在烈日下的真實體感。

除了在宏觀制度上進行檢討外，微觀上的科技應用亦是提升職業安全不可或缺的一環。近年智能穿戴設備發展成熟，為戶外高危崗位提供了個人化實時監測的可能性。例如部分社區組織曾試行向清潔工及地盤工友派發具備心率與體溫監測功能的智能手表；民建聯亦曾倡議推廣「智能頭盔」等裝備，讓系統能在工友出現深體溫過高或心率異常等中暑前兆時及時發出警報。

民建聯一直關注基層勞工權益，並積極呼籲政府推動智慧勞工保障。筆者建議政府應發揮引導作用，透過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等渠道，資助企業及地盤全面引入智能防暑裝備，並配合 AI 與大數據技術進行現場熱風險預警，讓科技防暑從概念倡議真正落地為工友的防護屏障。

職業安全無小事，前線勞工是香港城市建設與運作的中流砥柱。極端高溫挑戰當前，一套貼近現實、科學精準且具警示作用的暑熱警告制度刻不容緩。筆者期望特區政府能以實事求是的態度，全面檢討 HKHI 計算機制與門檻，同時積極推廣智能防暑裝備，為廣大戶外勞工撈起一把切實可行的防暑「保護傘」。

證券代碼：600602 證券簡稱：雲賽智聯 公告編號：臨 2026-023
900901 雲賽 B 股

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參與出資設立上海儀電智算產業生態基金的進展暨完成基金備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重要內容提示：

投資標的名稱	上海儀電智算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資金額（萬元）	8,500
投資進展階段	☒ 完成 ☐ 截止 ☐ 交易要素變更 ☒ 進展

一、合作投資基本概述情況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賽智聯、公司）於 2026 年 6 月 22 日召開十二屆二十八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雲賽智聯關於參與出資設立“上海儀電智算產業生態基金”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同意公司作為有限合伙人參與出資設立“上海儀電智算產業生態基金（有限合伙）”（以最終工商登記為準），本基金本次募集資金 10.02 億元，公司作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資金出資 0.85 億元，出資比例為 8.483%（基金處於募集階段，出資比例以最終募集情況為準）。詳見公司於 2026 年 6 月 23 日對外披露的《雲賽智聯關於參與出資設立“上海儀電智算產業生態基金”暨關聯交易的公告》（臨 2026-016）。

二、本次對外投資進展情況2026 年 7 月 13 日，經全體合伙人協商一致，共同簽署了《上海儀電智算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協議》，於 2026 年 7 月 9 日取得工商營業執照，基金名稱為“上海儀電智算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 2026 年 8 月 5 日，各合伙人已完成本基金的首期實繳，實繳規模 5.02 億元。其中：1、本基金的 GP 兼管理人和執行事務合伙人華鑫眾業投資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1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0.0998% 份額；2、本基金的 CP 兼執行事務合伙人上海晉成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1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0.0998% 份額；3、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4,250 萬元，占合伙企業 4.483% 份額；4、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上海埃迪希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3,250 萬元，占合伙企業 6.487% 份額；

5、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華鑫置業（集團）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2,5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4.99% 份額；6、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嘉興磐數股權投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實際出資 20,0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39.9202% 份額；7、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上海國投先導人工智能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實際出資 15,0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29.9401% 份額；8、本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上海匯資投資有限公司已實際出資 5,000 萬元，占合伙企業 9.989%。

2026 年 8 月 18 日，合伙企业已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私募投資基金備案登記手續，並取得了《證券公司私募投資基金備案證明》，具體內容如下：

一、備案編碼：SCX413
二、基金名稱：上海儀電智算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管理人名稱：華鑫眾業投資有限公司
四、托管人名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備案日期：2026 年 8 月 18 日
三、對公司的影響及擬采取的應對措施
本公司是依托專業投資機構，布局人工智能及智算產業鏈，強化主業競爭力的重要舉措。通過參與該產業基金，公司可以借助專業投資機構和產業資本的力量，前瞻性地發現和培育與公司雲服務、智慧城市、AI 解決方案等業務協同的優質項目，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和戰略生態構建。但合伙企业存在投資過程中受宏觀經濟、智算行業周期波動等多種因素影響，可能會面臨基金投資失敗、IPO 退出不確定、流動性、稅收、資源整合失敗、募集失敗等風險。

公司將密切關注合伙企業的後續進展情況，並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5 號——交易與關聯交易》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四、截至目前與私募基金合作投資的總體情況

序號	首次披露日期	投資標的名稱	投資進展階段	投資金額（萬元）
1	2026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儀電智算私募投資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期已募集完畢，已完成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登記	8,500
2	2026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儀電儀器儀表產業生態基金（有限合伙）	尚未完成中國證券投資基金協會備案登記	10,000

特此公告。

雲賽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6 年 8 月 20 日

關於左咏莲遺囑的查詢

姓名：左咏莲，性別：女
中華人民共和國居民身份證號碼：440601192810100944
死亡日期：2023年6月18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左咏莲立下遺囑或存有左咏莲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葉謝鄧律師行，地址：香港九龍旺角山東街47-51號中僑商業大廈20樓4室，聯絡人：江小姐，電話：3968 9646，檔案編號：YKL/CM015134/26/kk。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的冯依遺囑查詢

姓名：冯依（英文：FENG, YI，簡體字：冯依），性別：男
中華人民共和國居民身份證號碼：442527192004041513
死亡日期：2014年1月06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冯依立下遺囑或存有冯依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莫玄熾律師行，地址：香港新界元朗青山道99號元朗貿易中心五樓，聯絡人：莫玄熾律師，電話：24759111，檔案編號：YL7132（AO）WS_FY/26。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劉梅方遺囑的查詢

姓名：劉梅方（英文：LAU MUI FONG，簡體字：刘梅方，又名：刘枚芳，刘梅芳），性別：女
香港身份證號碼：P855297(9)、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証號碼：H03039231
死亡日期：2025年8月15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劉梅方立下遺囑或存有劉梅方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葉謝鄧律師行，地址：香港九龍旺角山東街47-51號中僑商業大廈20樓4室，聯絡人：江小姐，電話：3968 9646，檔案編號：RT/CM015174/26/kk。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馮樹根的遺囑查詢

姓名：馮樹根（英文：FUNG, SHU KAN，簡體字：冯树根），性別：男
香港身份證號碼：H058108（0）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証號碼：H0758933800
死亡日期：2013年2月21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馮樹根立下遺囑或存有馮樹根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莫玄熾律師行，地址：香港新界元朗青山道99號元朗貿易中心五樓，聯絡人：莫玄熾律師，電話：24759111，檔案編號：YL7132（AO）WS_FSK/26。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馮應忠遺囑的查詢

姓名：馮應忠（英文：FUNG YING CHUNG，簡體字：冯应忠），性別：男
香港身份證號碼：A450510(A)、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証號碼：H0532309901
死亡日期：2012年3月20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馮應忠立下遺囑或存有馮應忠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葉謝鄧律師行，地址：香港九龍旺角山東街47-51號中僑商業大廈20樓4室，聯絡人：江小姐，電話：3968 9646，檔案編號：YKL/CM015134/26/kk。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馮慧棠的遺囑查詢

姓名：馮慧棠（英文：FENG, HUI TANG，簡體字：冯慧棠），性別：男
香港身份證號碼：F697923（4）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証號碼：H61209447
死亡日期：2026年7月14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馮慧棠立下遺囑或存有馮慧棠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莫玄熾律師行，地址：香港新界元朗青山道99號元朗貿易中心五樓，聯絡人：莫玄熾律師，電話：24759111，檔案編號：YL7132（AO）WS_FHT/26。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黎諫 LAI, KAN 遺囑的查詢

姓名：黎諫（英文：LAI, KAN，簡體字：黎谏），性別：女，香港居民身份證號碼：D493811(A)，死亡日期：2024年7月28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 黎諫 立下遺囑或存有 黎諫 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梁錦濤關學林律師行，地址：香港楊屋道8號如心廣場2座33樓3304室，聯絡人：邱律師，電話：21927718，檔案編號：190836W/SYC。

日期：2026年8月20日

關於區國雄遺囑的查詢

姓名：區國雄(英文：AU, KWOK HUNG) 性別：男
香港身份證號碼：A441886(A)
死亡日期：2003年10月28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區國雄立下遺囑或存有區國雄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羅幹淇律師事務所，地址：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582-592號信和中心17樓1706室，聯絡人：何先生/電話：23238997，檔案編號：KKL/CA/26/967。

日期：2026年8月20日

表格 15 [規則第48條]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	
報章公告	HCB 8398/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2025年第8398宗	
關於：WONG MAN HIN MAX (黃文軒) (債務人) 單方訴訟人：SOUTHWES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債權人) SECURITIES LIMITED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關於2025年11月3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 SOUTHWES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及香港主要營業地址為 Room 1608, 16th Floor, China Resources Building, No.26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法院已下令將該份破產呈請書的一份法庭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命令的一份法庭蓋章文本以下列方式送達給你：— (一) 將本通知書在本港刊行的一份中文報章上刊登一次。 (二) 將該份呈請書的一份法庭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命令的一份法庭蓋章文本(“呈請書及替代送達命令”)以預付郵費平郵郵遞方式郵寄給閣下最後為人所周知之地址即香港太古城太古大道 26 號裕松閣 3 樓 A 室。 (三) 將該份呈請書及替代送達命令以電郵方式傳送給閣下的電郵地址即 finconana@gmail.com 及 wongmanhinmax@gmail.com。 (四) 將該份呈請書及替代送達命令以 WhatsApp 方式傳送給閣下的電話號碼即 +852 9470 3129。 則須當作已向你送達該份破產呈請書；該項呈請將於2026年9月1日星期二下午3時正於香港金鐘道38號高等法院進行聆訊，你須於該日出庭，如你不出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的情況下針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如可提出申請時在法院查閱該份呈請書。 日期：2026年8月20日。	
司法常務官	
致WONG MAN HIN MAX (黃文軒) (債務人) 呈請人代表律師：魏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2樓3203至3209室 電話：2926-9300 圖文傳真：2926-9400 檔案號碼：KYL/10041299 (Wong) /RH	

